

海外中国
研究丛书

刘 东 主编

CINDERELLA'S SISTERS

缠足

『金莲崇拜』盛极而衰的演变

A Revisionist History of Footbinding

〔美〕高彦颐 著

苗延威 译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江苏人民出版社

海外中国
研究丛书

刘东 主编

CINDERELLA'S SISTERS 缠足

『金莲崇拜』盛极而衰的演变

A Revisionist History of Footbinding

〔美〕高彦颐 著
苗延威 译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江苏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缠足：“金莲崇拜”盛极而衰的演变/[美]高彦颐著；

苗延威译. —南京：江苏人民出版社，2009. 3

(海外中国研究丛书·女性系列/刘东主编)

ISBN 978-7-214-05665-8

I. 缠… II. ①高…②苗… III. 缠足—风俗习惯—中国

IV. K892.2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023136 号

Cinderella's Sisters: A Revisionist History of Footbinding by Dorothy Ko

Copyright © 2005 The Regents of the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

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

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rights © 2009 by JSPPH

All rights reserved

江苏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：图字 10-2008-193

- 书 名 缠足：“金莲崇拜”盛极而衰的演变
著 者 [美]高彦颐
译 者 苗延威
责任编辑 戴宁宁
责任监制 王列丹
出版发行 江苏人民出版社(南京湖南路 1 号南门, 邮编:210009)
网 址 <http://www.book-wind.com>
集团地址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(南京湖南路 1 号南门, 邮编:210009)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
照 排 南京凤凰制版有限公司
印 刷 江苏新华印刷厂
开 本 960×1 304 毫米 1/32
印 张 11.625 插页 2
字 数 305 千字
版 次 2009 年 3 月第 1 版 200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214-05665-8
定 价 33.00 元

(江苏人民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本社调换)

序“海外中国研究丛书”

中国曾经遗忘过世界，但世界却并未因此而遗忘中国。令人嗟讶的是，20世纪60年代以后，就在中国越来越闭锁的同时，世界各国的中国研究却得到了越来越富于成果的发展。而到了中国门户重开的今天，这种发展就把国内学界逼到了如此的窘境：我们不仅必须放眼海外去认识世界，还必须放眼海外来重新认识中国；不仅必须向国内读者译介海外的西学，还必须向他们系统地介绍海外的中学。

这套书不可避免地会加深我们150年以来一直怀有的危机感和失落感，因为单是它的学术水准也足以提醒我们，中国文明在现时代所面对的绝不再是某个粗蛮不文的、很快就将被自己同化的、马背上的战胜者，而是一个高度发展了的、必将对自己的根本价值取向大大触动的文明。可正因为这样，借别人的眼光去获得自知之明，又正是摆在我们面前的紧迫历史使命，因为只要不跳出自家的文化圈子去透过强烈的反差反观自身，中华文明就找不到进入其现代形态的入口。

当然，既是本着这样的目的，我们就不能只从各家学说中筛选那些我们可以或者乐于接受的东西，否则我们的“筛子”本身就可能使读者失去选择、挑剔和批判的广阔天地。我们的译介毕竟还只是初步的尝试，而我们所努力去做的，毕竟也只是和读者一起去反复思索这些奉献给大家的东西。

刘 东

1988年秋于北京西八间房

译者的话^①

“缠足”是个相当奇特的历史题目，对于这项在传统中国延续了数百年的文化实践，我们的认识，却是从数落它的“罪孽”开始的。19 世纪末以来，在国族主义巨型论述的笼罩之下，中国的知识分子和权力精英，纷纷透过种种规范性的二元对立命题（“野蛮/文明”、“压迫/解放”等等），集体塑造了一种盖棺论定式的认知典范。按照他们的逻辑，缠足是野蛮习俗，起于“污君独夫民贼贱丈夫”的父权封建专制，不但缠足妇女深受其害——“缠了足，便是废物中的废物”——而且，还败坏国族形象，招致“外人野蛮之讥”，牵累国族存续，使国族面临“湮灭之厄”。^②从帝制末年到共和时代，类似言论俯拾皆是，不胜枚举。这就是整个

① 本文改写自拙文，《未知的诱惑：缠足史研究的典范转移》（《近代中国妇女史研究》第十四期〔2006/12〕，第 247—258 页）。

② “污君”语出梁启超，《戒缠足会叙》（1896），收入李又宁、张玉法编，《近代中国女权运动史料》，下册（台北：传记文学，1975），第 841 页；“废物中的废物”语出胡适，《敬告中国的女子》（1906），《胡适文集》，卷九（北京：北京大学，1998），第 421 页；“野蛮之讥”语出康有为，《请禁妇女裹足折》（1898），收入《近代中国女权运动史料》，上册，第 510 页；“湮灭之厄”（转下页）

世纪知识精英众口一词的缠足：恶俗，罪无可逭！

直到最近十年里，这个强大的认知典范才逐渐受到挑战和颠覆。本书作者高彦颐尤其扮演了关键性的批判角色。早在《闺塾师》(*Teachers of the Inner Chambers*, 1994)一书里，她便已对于视传统妇女为“受害者”的论述——她称之为“五四妇女史观”——提出了强烈的质疑：这套论述一笔勾销了传统女性的主体性与能动性，将她们化约成某种停滞不变的非历史同质性客体，漠视了两性权力关系与女性个体在社会、经济地位上的差异；这种对传统的批判与论述方向，本身就是一种性别政治与意识形态的建构。^①此后，高彦颐陆续发表了十余篇论文和一部专论“莲鞋”文化的著作，篇篇直指既有缠足史研究的局限和失灵。本书是她的最新力作。就像她在原书名副标题所揭橥的“修正论”取径，在书中，她以极富开创性的思维和视野，以及细腻迂回的推理论证，一步一步地引领我们走出巨型论述的迷雾。

阅读此书，可以这么说，等于是目击了一个“典范转移”(paradigm shift)的过程，因为，套用库恩(Thomas Kuhn)的话来说，高彦颐的研究“是一个在新基础上重新创建研究领域”的过程，即使

(接上页)语出金一(金天翮)，《女界钟》(1903)(上海：上海古籍，2003)，第16页。所谓的“废物”，胡适这么“定义”：“大凡女子缠了脚，不要说这些出兵打仗做书做报的大事情不能去做，就是那些烧茶煮饭缝缝洗洗的小事情也未必人人能做的，咳！这岂不是真正的一种废物么？”(《敬告中国的女子》，第420页)。

① Dorothy Ko, *Teachers of the Inner Chambers: Women and Culture in Seventeenth-Century China* (Stanford: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, 1994), pp. 1—26。费正清(John K. Fairbank)在其遗著(1992)中感慨道：缠足“是中国社会各层面之中最少被研究涉及的一个。”他认为，避谈缠足的现象反映出汉学家的爱中国癖(sinophilia)，使他们不愿说研究对象的“坏话”。见 Fairbank, *China: A New History*, 薛绚译，《费正清论中国》(台北：正中书局，1994)，第188页。可惜费氏来不及看到20世纪90年代后期，缠足议题受到广泛重视的现象。至于中文世界的情况，就像高彦颐在本书中所指出的，随着20世纪80年代后期中国改革开放政策而出现的“文化热”，激发了90年代新一波关注传统文化的兴趣，也产生了一堆谈论缠足的著述，但在内容上，大多仍千篇一律地重弹“五四妇女史观”的老调。

“处理的资料与过去没有两样，但因赋予一个不同的架构，资料间于是出现了全新的关系。”^①在哪些方面，她的研究与过去的典范有所不同呢？其实她所侧重的，正是近年来妇女史与身体史研究中的两个重要向度：一方面是妇女在生活世界中展现的主体性(subjectivity)与能动性(agency)，另一方面则是体现其主体位置的身体性(physicality；或肉身性 corporeality)和物质性(materiality)。缠足妇女虽然是缠足文化的执行者，但她们的主体性、能动性、身体性和物质性，长久以来被“封装”在男性知识和权力精英的各种叙事文本，其结果，“缠足妇女”在“缠足史”里不折不扣成了一群“无声的从属者”(the voiceless subaltern)。因此，高彦颐的“典范转移”工程在缠足史研究的领域里，显得别具意义，用最简单的话来说，她的研究促使我们将注视的焦点从“男性书写的文本历史”，移转到“女性历史的身体书写”。

二

本书的前半部首先考察了缠足在现代的、全球化的世界里，逐渐失去文化光环的过程。在面临“天足”概念和“放足”运动冲击的过渡时代(19世纪80年代至20世纪30年代)里，高彦颐指出，“缠足”解组为三种层次的时间性：具有文化荣耀或正当性的缠足、作为一种社会实践的缠足，以及个体体现的缠足。这种解组使得反缠足论述的进步史观与所谓的“缠足的终结”之间，出现了某种“时间差”。人们不会在一夕之间从旧式生活翻转到新式生活。即使缠足已然丧失其文化光环，不少小脚母亲还是固着于传统思维，继续为女儿缠脚，固执地相信小脚才是值得追求的真理。换言之，过渡时代呈现出来的特

^① Thomas S. Kuhn, *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* (Chicago: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, 1962), pp. 84—85.

色,是一种“在时间、感情和时尚之间徘徊、游移和摆荡的动态”(第7页)。缠足的终结并不是一个“从缠到解”的直线进程;相反的,缠足既是一种普遍而且复杂多样的现象,其消逝必然历经漫长而反复的过程,也必然纠缠在上述三种时间性的错乱步调之中。

换言之,我们所熟悉的反缠足论述,并非唯一的历史叙事,因为在这套巨型历史的边缘,甚至外面,仍有众多不识字的缠足妇女,以身体诉说着自我的历史。她们的声音不是那些被叙述出来的声音,而是发自体内的低喃,是一种我们不熟悉的身体语言,既不形诸文字,音调、音频也杂乱无章。我们要如何才能听到它们呢?高彦颐认为,我们必须一方面解析反缠足巨型历史叙事如何“封装”女性身体的声音,另一方面努力解译、发掘和聆听缠足妇女的二手声音。

举例来说,她从英国传教士麦高温(John MacGowan)的著作里,发现一位养育了七名女儿的母亲的声​​音。当麦高温在厦门成立戒缠足会时,这位母亲起身发言誓愿解开女儿们的脚缠;她还俏皮地表示,就算女儿因此嫁不出去也无所谓,反正她们可以留在家里陪她,为她烧饭。在麦高温的叙事里,这位母亲乃是受到基督教天足观的感召。不过,高彦颐立刻“解译”了这段二手声音:麦高温的说法像是层面纱,遮掩了这位母亲在家中的权威和她家的经济地位。除了经过转述的二手声音之外,高彦颐对于巨型叙事里若干“空白”或“停格”之处,也极感兴趣。以一位年纪可能不到10岁的女学生蔡爱花为例,男性新知识分子曾为这位“新时代的圣女”举行了极具宗教性的仪式,公开礼赞她的放足“壮举”;然而,高彦颐提醒我们,对于她后来面对实际生活世界的情况,我们一无所知:蔡爱花回家后,妈妈会骂她吗?会把她的脚缠得更紧吗?她会捍卫她那得来不易的新身体吗?她会犹豫挣扎,放了又缠,缠了又放吗?同样的,在官方的统计报告里,我们也看到了这种“停格”:所谓的“放足成效”,高彦颐问道,是指有某个百分比的小脚女子,在查脚官员大驾光临的那一天,解除了

她们的裹脚布吗？如果一位放足妇女过了一阵子，因为不舒服或改变心意的缘故，再度紧缠双足的话，要怎么定位她呢？如果只是脚底板变得较为平坦，四趾却仍保持内折的话，要归类为缠足还是放足呢？在放足女子的“皈依叙事”里，她们的身体只在放足那一天发出声音，然后就被封装在国族论述或官方统计资料之中，成为无足轻重的微弱响音。

的确，高彦颐常在“不疑处有疑”，她不仅指出叙事文本的突兀之处，更借由深究原本不受重视的“杂音”，从而显露了放足运动在目标与实务之间的扞格矛盾。例如，她分析了《采菲录》里一则不显眼的材料：据说在厉行放足政策的时期，县级政府奉命按月上缴一定数额的旧裹脚布，作为考核该县放足绩效的依据，结果，许多县长为了应付上级命令，便从坊间购买全新裹脚布，向缠足妇女交换旧品交差。于是，高彦颐质疑道，为了终结缠足的政令，到头来却变成免费供应全新缠足用品的措施，在实质上不是反而延续和促进了缠足之风吗？

就像这样，借由“解译”各式各样“小人物”——放足会的女性成员、小学教师、女学生、对于是否放脚举棋不定的妇女、查脚员、小脚赏玩家、小报文章作者等等——的呢喃低语，甚至令人好奇的沉默，本书的前三章勾画了此一过渡时代的另类图像，也使我们有机会聆听到一些也许不是“真正”但却“真实”的二手声音。此外，就我个人的阅读体验而言，这一连串的解译（和解谜）过程，由于呈现高度的紧凑感和悬疑性，使得本书在严谨的学术论证之外，相当程度上还带来了有如推理小说般的阅读趣味。

三

本书后半部将我们的目光从“现代”拉回到不受国族巨型历史约束的时代，尤其是帝制晚期。在这个时期里，缠足逐渐习俗化，演变

成为一种普遍被接受和追求的社会实践；高彦颐的目的，便是打算追溯缠足如何在此一时期绽放和长存其文化光芒。相对于现代各式各样揭露缠足“真相”的技术和机制，缠足在传统时代里的“奥妙”，主要建立在文字书写之上，而且也依靠文字形塑其文化的尊崇感与神秘性。她指出，传统中国男性文人以抒情主义和客体主义的形式表现出的“文本间接性”，扮演了“遮蔽”的角色，就这一点而言，与制作精美的绣花弓鞋并无二致：它们都使人们的凝视焦点从肉脚原貌移转到足服装饰文化。明、清时期的文字作品意在挑动人们对隐藏的身体的想像，而不是将缠足描述成具象的身体和社会实践。受到挑逗的读者，只得意会那不能被述说的部分。换句话说，男性文人对缠足的兴趣，借用作者对明代学者杨慎的形容，乃是受到“未知”的诱惑。

在这个部分的前两章里，作者检视了多种文类。第四章讨论缠足的“起源论述”，分析的焦点在于张邦基、车若水、杨慎、胡应麟、赵翼和钱泳等宋代至清代学者有关缠足源流的考据文字；第五章讨论男性文人有关缠足的情欲想像，材料包括了民初描述赛脚会的采风记述、清初若干“非学术性”的著作，如李渔的《闲情偶寄》、汪景祺的《西征随笔》、蒲松龄的《聊斋俚曲集》等，以及明清时期的民间歌谣。整体而言，这些文本首先将缠足定位为男性探求和欲求的题材；其次，关于女性的身体部位，哪些是可以谈论的，哪些是不可以谈论的，它们也设下了论述的界限；最后，它们还使得缠足在男性的情欲想像之中，持续占有一席之地。

考据学家们致力探索缠足在历史时间中的位置，这是他们理解缠足的途径。他们相信文献保存了历史真实，因此，即使当他们想要探讨人体形构、衣着或礼仪行为等与身体有关的课题时，也认为唯有透过研究古文献，才能进入过去的身体性范畴。相较于这些认真考究缠足源流的学者，无心追求学术声名的男性文人，则毫不介意地表现自己对缠足的着迷。不论是在游记、笔记、地方戏曲，还是歌谣作

品里,他们都将缠足描写成一种诱人而危险的外物。高彦颐仔细分析了这些通俗文本以及文本中反复出现的主题,包括女性竞争、官僚的西北行旅、大同名妓的故事等等,指出它们反映了男性欲求的缠足形象背后,潜藏着文化或社会的结构性失衡。

高彦颐在本书的前五章里,一一破解或质疑了传统与现代缠足研究所依凭的叙事文本,并感叹“身体”在这些文本里遭到边缘化的命运;在她看来,文字叙事的遮蔽、隐讳或挹伐,既无法改变缠足妇女身体的“顽强性”,也无损于它作为具象的经验现实。到了最后一章(第六章),我们看到作者开展她的“修正论”取径:当缠足史的诠释架构从传统男性文人的学术课题与风月遐想,以及当代国族主义的直接或间接表述,转移到缠足妇女的物质文化、时尚消费、日常生活与社会关系时,缠足的世界便豁然开朗地呈现出一番新景象。我们将看到各式各样的女性欲望:对于“身体自我”的呵护,对于社会目光的敏感,对于同侪竞争的焦虑,以及对于地位流失的恐惧。在这一章里,高彦颐借由分析陪葬织品、医案、日用类书、俗文学、法律案件等多样化材料,将传统妇女“身体的无言呈现”扣连到她们的内心世界。

在前一本著作里,高彦颐曾以“说话的鞋”(the speaking shoe)形容莲鞋:其构造、式样、材质、手工、花饰等等,仿佛开了一小扇窗口,不经意地吐露了缠足女子的身体经验、梦想和希望。^① 同样的,本书所说的“修正论的缠足史”,在相当程度上,就是从莲鞋的“言说”来考察缠足史:从“高底鞋”的文献考据(第四章),到古墓出土的女性足服(第六章);从阎锡山的禁止木底和踩趺(第二章),到“弓底”的平坦化与“坤鞋”的兴起(第二章、第六章);从莲鞋的赏玩文化(第三章),到弓鞋的美学功能评估(第五章),再到鞋式与明清都会时尚、地位焦虑和商

^① Dorothy Ko, *Every Step a Lotus: Shoes for Bound Feet* (Berkeley: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, 2001), p. 97.

品化之间的关连性(第六章)。除了莲鞋,她还旁及袜子、裹脚布、绣样、爽足粉、浸足药方等书写“身体性”的物质载体,将它们重新布置在她们的生活世界,借以标测女性欲望的宇宙。

高彦颐在本书前言里驳斥了几种诠释缠足文化的流行观点——性心理分析、有闲阶级论、马克思主义取径的女性主义,以及民族志——认为它们跟现代反缠足论述一样,都犯了过度简化的毛病,若非对于与“理论模型”不合的声音或材料略而不谈,就是不求甚解地将缠足文化预设为某种同质的、非历史的和单因的现象。因此,在结束本书之前,她特地声明,写作此书的目的并不在于建构一部综论性的缠足史,也不是为了推衍出概括性的解释或陈述,而只是针对漫长的缠足历史当中,一些她认为极为有趣的文本和物件,提出自己的解读。本书读者想必可以发现,作者取材甚广,其中更有不少是受到过去的缠足研究者所忽略的素材。内容的包罗万象,一方面反映了缠足史料的零碎和片断特性,另一方面也显示出,缠足作为一种分歧多样的体现经验,其复杂性同样表现在不同的文类或叙事传统。书中分析的每一个“段子”都值得品味再三,相信也可以激发读者以自己的方式进行考察的兴趣,或是重新审思已知文本的念头。毕竟,缠足史仍存在许多未知的角落,诱惑着我们深入探索。高彦颐强调,她希望借着本书开启一个没有标准答案的讨论空间,在这个空间里,不但所有读者都能够形成自己的看法,而且还愿意不断反省和检验这些看法。

他的目标“不是梳理出确然可信之事,而是将怀疑的种子植入他的读者的脑海之中”(第151页)。高彦颐解读杨慎的这段话,同样适合总结我对她这部著作的体会。

四

讨论了这本极具启发性的精彩作品之后,我想接着谈一谈本书原

著的书名 *Cinderella's Sisters: A Revisionist History of Footbinding*。本书将“灰姑娘”(Cinderella)这则家喻户晓的童话故事放在主标题,此外,在开展修正论取径的第六章,也以“灰姑娘的梦想”为题名,显示作者高彦颐觉得灰姑娘故事足以提示其书写“修正论的缠足史”的意旨。然而,对于一般读者——尤其是非西方的读者——来说,要从这个典故联想到中国的缠足,中间还需要一定程度的指引或阐释。况且,就像许多著名的童话或神话故事一般,“灰姑娘”里的人物角色和社会关系,作为某种符码,不会被范定在单一的、普遍的诠释,因此,一旦被置放在书名和章标题上,或许有略做说明的必要。

当我初次翻阅原著时,就很想知道作者为何与如何使用灰姑娘比喻,不过,她并未在“前言”中向读者揭示,在那一个层次和面向上,是她希望读者捕捉或意会的。既然作者未曾“破题”,我也就带着悬念,开始我的阅读和翻译。身为译者,我其实有许多机会直接向作者请教,不过随着阅读的进行,我忽然珍惜起这一丝悬念,宁可自己透过文本浮想联翩。就像我前面说过的,本书带来一种阅读推理小说般的乐趣,而推理小说的读者,自然不会一开始就向作者寻求答案的。虽然中译本舍弃了原书名,另起新名,但我仍希望借着这个机会,对于灰姑娘比喻在本书中的位置,简要地提供我的整理和解读。

除了书名和第六章标题之外,全书出现“灰姑娘”字眼的地方,仅有六处,也都集中在第六章,根据它们出现的脉络,我们可以将之区分为两组各三处。第一组包括:“就像灰姑娘的继姐们痛苦地认识到,体肉并不会随着人的意志和努力而凭空消失”(第246页)、“极少数‘灰姑娘’特有的身体”(第251页)及“‘灰姑娘继姐们’和其他大多数人都有的顽强身体”(第251页)。这三处都着墨于“灰姑娘”与“继姐们”的身体性。高彦颐指出,缠足文化到了帝制晚期,发展出一种

天方夜谭式的“弓弯纤小”美学要求,于是,极少数小脚天成的妇女,跟童话里的灰姑娘一样,得天独厚,远比大多数人(即“灰姑娘的继姐们”)更容易满足“弓小”的超高标准。至于天生脚板较大的女子,就算有极大的决心和毅力,积极缠裹、“强作弓弯”的结果,也只落得“鹅头脚”之讥,因为缠脚“只是挪动脚骨、跟腱和肌肉”,并不会使她的“体肉”消失(第246页)。

必须指出的是,高彦颐援引的“灰姑娘”典故,极可能出自于咸认“儿童不宜”的《格林童话》初版(1812)。^① 在这个版本里,当灰姑娘的继姐穿不下那只鞋时,她的继母给大女儿一把刀,说道:“切掉脚趾!一旦当上皇后,你根本就不必走路了!”对二女儿也说了同样的话,只是把脚趾换成脚跟。她们都照做了,若非因为鞋子渗血被拆穿,其中一人就已当上了王妃,根本轮不到灰姑娘。^② 现今流行的“灰姑娘童话”则是法国人贝罗(Charles Perrault)的版本(1695),故事中不但没有血淋淋的削足试鞋,那两位苛薄继姐的“下场”也很不错:当上王妃的灰姑娘原谅了继姐,还为她们牵线嫁给了其他贵族(在《格林童话》初版里,她们都悲惨地被鸽子啄瞎双眼)。^③ 换言之,灰姑娘继姐“处分”自己“顽强身体”的情节,在一般人耳熟能详的灰姑娘故事里,其

① 高彦颐在 *Every Step A Lotus* 里曾引用了格林兄弟版的灰姑娘故事(p. 25)。20世纪70年代的激进女性主义者也将中国缠足与欧洲的“灰姑娘”故事扣连在一起——小脚、处分身体、流血、痛楚、普世性的父权压迫——而她们的“灰姑娘”,同样出自《格林童话》初版,见 Andrea Dworkin, *Woman Hating* (New York: E. P. Dutton, 1974), p. 39; 以及 Mary Daly, *Gyn/Ecology* (Boston: Beacon Press, 1978), p. 152。若撇开“处分身体”的情节不论,早在20世纪50年代,西方专研灰姑娘故事的民俗学者就已怀疑,灰姑娘故事里王子对小尺寸女性鞋/脚的偏执,可能与中国的缠足审美观存在着某种关连性(例如,见 Anna B. Rooth, *The Cinderella Cycle* [New York: Arno Press, 1980], pp. 106—107; 以及 Photeine P. Bourboulis, “The Bride-Show Custom and the Fairy-Story of Cinderella,” in *Cinderella: A Folklore Casebook*, p. 105)。

② Jacob and Wilhelm Grimm, “Ash Girl(Aschenputtel),” in Alan Dundes ed., *Cinderella: A Folklore Casebook* (New York: Garland Publishing, Inc., 1982), p. 28.

③ Charles Perrault, “Cinderella, or the Little Glass Slipper,” in *Cinderella: A Folklore Casebook*, p. 21.

实并不存在。

像这样以身体性为轴线的对比,同样反映在缠足照护方面的医药方剂。高彦颐从传统日用类书中,发掘了两类缠足药方。第一类是浸脚汤剂(例如“西施脱骨汤”),目的是在缠脚之前,让骨头变得较软。这类药方所夸称的效果,乃是可使双足达到“柔若无骨”的神奇境界,其背后召唤的,正是理想化的“灰姑娘”身体性。第二类则是爽足膏剂或散剂(例如“金莲稳步膏”),医疗目的既单纯又务实,就是用以保持脚部干爽舒适,预防鸡眼的产生;这类药方让人联想到的,乃是大多数缠足妇女(“灰姑娘的继姐们”)每天都要面对、照护的顽强身体,以及为了祈求梦幻般的“灰姑娘”身体性而招致的烦恼和苦楚。

再看第二组:高彦颐形容出身寒微的孝靖皇后是“典型的灰姑娘”(第262页);《金瓶梅》里的宋蕙莲是“败下阵来的灰姑娘”(第265页);“小脚”述说了渴望女性美、社会地位、高贵仪表等“灰姑娘的梦想”(第256页)。透过通俗文学或戏曲的渲染,这些梦想紧紧地扣连到缠足美学,这也是第六章的标题意旨。在这一组用法里,“灰姑娘”所指涉的,是那些符合审美高标准,在社会阶梯上占有优势竞争位置的小脚女子。

明白了这两组“灰姑娘”在隐喻上的细微差异,我们便可以回头讨论本书书名“*Cinderella's sisters*”的意思。如依第一组的用法,这个书名应该译为“灰姑娘的姐姐”,以扣连到故事里那两位“削足适履”的继姐,其引伸意义则为“竭尽心力对抗自己的身体性以符合美貌体制要求的女性”:“强作弓弯”的缠足女子、楚王宫中忍饥节食的“细腰”嫔妃,或是一掷千金追求“身体重塑”的整型产业消费者等等。不过,若按第二组用法,似乎又可理解为“灰姑娘的(中国)姐妹”,泛指孝靖皇后、宋蕙莲、潘金莲等跟“灰姑娘”有着类似命运的女子,她们虽然出身低微,但是因为一双小脚浑然天成(“天然纤小”),吸引了男性权贵的追求或“猎取”,从而在社会竞争中获得向上攀升的机会——然后,从此过着幸福快乐的日子? 嗯,那更像是童

话世界里的迷幻物语。^①

于是,由于文字的开放性,作者未加破题的书名,在语意上产生了双关性。只是,不论那一种解读,可能都会挑动某种不安和不满的情绪:解做“灰姑娘的姐姐”,让人联想到美貌体制的惨烈,以及缠足妇女积极、焦虑与挣扎的心情;解做“灰姑娘的中国姐妹”,则又令人慨叹父权体系下,女性遭受到性别与阶级的多重压迫。然而,就像高彦颐在本书结束前一再表达的,就前现代中国——尚未受到“天足”这个外来概念影响之前的中国——的身体观而言,“身体是开放性的”(第260页),既是载体,也是阻体;人们经由处分他们的身体,来达成他们的目标,“根本无需我们越俎代庖,对她们应该抱持什么样的目标指指点点”(第261页)。更何况,如果我们以现代的观点和想法,强加在传统的金莲世界时,不但将陷入时空错置的泥淖,而且在思考“缠足/女人/历史”之间千丝百缕的纠葛时,也可能会忽略了本书所强调的一个关键命题:缠足所体现的,“不是一种负累,而是一种特权”(第288页)^②。

① “灰姑娘的中国姐妹”或许会让人联想到叶限这位“中国版的灰姑娘”,不过这并不是我的用意。1911年,日本人类学者南方熊楠发表了一篇论文,认为唐代文人段成式(803—863)的《西阳杂俎》中一则笔记的女主角叶限,乃是中国版的灰姑娘(《西历九世纪の支那书に載せたるシンタ:しう物語》,《东京人类学会杂志》第二十六卷第三〇〇号[1911],第1215—228页);但直到1932年,在清华大学当客座教授的民俗学者 R. D. Jameson 发表英文论文之后,叶限才在西方学界“暴得大名”(限于篇幅,叶限故事的情节,兹不赘述)。Jameson 在论文中,不但英译了段成式的原文,还比较了叶限故事与世界各地的灰姑娘故事异文(不过,他的比较准绳仍是西方最熟悉的贝罗版本),并在文末宣称:“中国南方的叶限,肯定是我们所讨论的(欧洲)灰姑娘的姐妹”(Jameson, “Cinderella in China,” in *Cinderella: A Folklore Casebook*, p. 92)。从此之后,中国的叶限故事被公认为已知最早的灰姑娘故事异文。除了 Jameson 的译本之外,后来的英译本还包括汉学家 Arthur Waley 的“The Chinese Cinderella Story,” *Folklore*, vol. 58(1947), pp. 226—238。高彦颐在 *Every Step A Lotus* 里也全文英译了这则笔记(pp. 26—27)。我想强调的是,尽管类似灰姑娘故事中的小尺寸鞋/脚(以及王子选妃时的“鞋测验”),为什么也在叶限故事中扮演重要角色,仍有待解释,Jameson 和高彦颐都很谨慎地避免将叶限直接扣连到“缠足”。

② “身体是开放性的”以及“缠足不是一种负累,而是一种特权”这两句引文,均为英文原著所无;它们是作者校阅中译稿时,直接以中文增补的句子。

五

为这趟翻译旅程写下句点之前，请容我在此表达我的感激。感谢高彦颐老师以极大的耐心，仔细校阅了全书译稿，并直接以中文进行增删修改。译文能得作者亲自斧正，既是读者的福气，也是译者的运气。此外，对于我的译写风格和语法，高老师不仅给予充分的自主空间，而且往往不吝表示肯定，身为译者，我总是满怀感激。“中研院”近史所游鉴明老师是本书的催生者，由于她的不辞劳苦，居中牵线，这部精彩著作才得以如此迅速地呈现在中文读者眼前。感谢游老师的推荐，使我有幸参与此项翻译计划，更感谢她这一年多来的期勉和鼓励。这份温暖，我始终点滴在心。感谢左岸文化出版社对于翻译提案的支持；也感谢欧阳莹小姐的辛勤联络和细心编辑。最后，我要感谢君玫和我们的宝贝女儿小文文，她们的体贴与体谅，是支撑我走完这段译旅的重要力量。